



方言与  
20世纪中国文学

Literature <sup>Dialect</sup>

王中  
著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教育出版社

方言与  
20世纪中国文学

王中  
著

# 方言与 20世纪中国文学

本书出版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方言」〔中国现代文学〕资助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 C I P ) 数据**

方言与 20 世纪中国文学 / 王中著.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5

ISBN 978 - 7 - 5336 - 7734 - 3

I . ①方… II . ①王… III . ①中国文学—文学研究—20 世纪 IV . ①I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93845 号

**方言与 20 世纪中国文学**

FANGYANYUERSHISHIZHONGGUOWENXUE

出版人:郑可

质量总监:张丹飞

策划编辑:何客

责任编辑:何换生

装帧设计:何宇清

责任印制:何惠菊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教育出版社

地 址: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西路 398 号 邮编:230601

网 址:<http://www.ahep.com.cn>

营销电话:(0551)63683012,63683013

排 版:安徽创艺彩色制版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合肥创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20×1010 1/16

印 张:17.75

字 数:240 千字

版 次: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 序 言

温儒敏

王中研究现代文学与方言的关系已经多年，现在终于看到她的专著《方言与 20 世纪中国文学》问世，真替她高兴。认真拜读，感觉很好，获益匪浅。这是一部专论现代文学的方言资源运用及其得失的著作，扎实、大气、有创见。难得，难得！

该书讨论的是方言，却牵涉到诸多理论问题，是“大题目”，要求能深掘到文学“本体”的深处。文学本来就是语言的艺术，研究文学语言是题中应有之义，只不过多年来专注于此者不多，即使以此为题，也往往停留于运动思潮的梳理，即所谓文学的“外部问题”。像王中的研究这样真正切入到语言“内部”的，显得稀罕而且珍贵。

现代文学从古代文学的框架中挣脱出来，是为了适应现代社会的发展。这个转型真艰难，到现在还不能说已经完成。要形成适合表现现代人思想情感的文学语言形式与规范，离不开汉语自古以来的源流，又要借助外力适度的欧化，还要对民间语言资源有所吸收。这几方面的吸纳整合难免磕磕碰碰，经过上百年的历练，终于初步形成了以白话文为基础的现代

文学语言。这种语言影响和辐射到整个社会的语言生活之中。可是我们享用着现代文学的语言成果，却习焉不察，很少会关注其中的甘苦得失。我们也不见得意识到，和有几千年积累的古典文学比较，现代文学仍然显得不够成熟，而这种不成熟，相当程度还是体现在语言上。因为现代文学仍然面临难于绕过的壁障——语言的困扰。

就拿普通话（国语）与方言的关系来说，从五四至今一直在创造和规范“普遍的民族共同语”，推广普通话（国语），当然这是民族国家复兴的需要，大势所趋。而文学创作在超越方言、普遍使用普通话（国语）之后，也获得了公共性、广泛性及流通性。这几乎是人人称道的语言变革。然而，和制度性推广的普通话（国语）相比，自然形成的方言可能是更“文学”的。因此现代文学在获得语言的公共性、流通性的同时，又可能牺牲了方言所特有的本真、自然和丰韵，以及那种能让特定地域读者享受到的亲切、甜蜜与传神（对于身处外地特别是在都市生活的读者来说，方言的气息、韵味也可能带来陌生化的阅读惊喜）。

这真是两难。

文学创作到底应当如何平衡好这个矛盾，在使用普通话创作时尽量珍惜方言的特质，适度保留这一“大地的馈赠”？“普遍的民族共同语”所带来的方言文学的式微和地域文化的衰落，是否也是民族文化之痛？

王中的书对这些问题 是警惕的。

有一个观点始终在支持她全书论述，即认为受意识形态制约的普通话，无形中会使人的语言生活纳入标准秩序严格编码，具有某种抽象性和一般性。而方言与人类日常感性的或经验的生活形态紧密相连，具有表达的多种可能性和丰富性，也更具体、自然和个体化。方言对于普遍语言规范往往起到破坏作用，它以此彰显人的本真自由，恢复人的生存常态。王中这个论断有点“过”，可能不够准确。语言规律往往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方言和地域文化的衰落是无奈的，几乎不可阻挡的。但王中从文学与人文立场出发，是在强调文学中方言存在的重要性，甚至延伸开去，警惕所谓“现代生存状态”问题。这本书有它的深度，多少触及到语言哲

学,意义远超出一般的文学研究。

当然,读王中的书,我们最关心的可能还不是这些理论问题,而是文学史以及文学创作的问题,是现代文学中的方言现象。

这本书花费很多篇幅梳理不同时期作家、评论家有关方言的种种争议和讨论。比如第一章关于方言与白话文运动,第三章关于方言与文艺大众化讨论,等等,历史材料的清理都相当全面。从方言的角度,清晰地回顾了现代文学所经历的语言的困惑与焦虑。遗憾的是,历来探讨文学语言包括方言问题,都难免陷入意识形态化,这可能妨碍了对于语言规律以及方言性质、功能的认识。

不过语言探究中还是留下一下可贵的材料,有些学者的观点也给人深的启示。比如,顾颉刚就曾说过:“我们的精神用在修饰文字的功夫上的既多,我们的言语自然日趋钝拙、日趋平淡无奇,远不及一般不识字的民众滑稽而多风趣。我每回到家乡,到茶馆里听说书,觉得这班评话家在说话中真能移转听者的思虑,操纵听者的情感,他们的说话的技术真是高到了绝顶。所以然者何?只因他们说的是方言,是最道地的方言,所以座上的客人也就因所操方言之相同而感到最亲切的刺激。”

这段话容易让人联想到现代文学中出现过的“新文艺腔”。其实,在当代文坛,乃至普通的文化生活中,这种令人厌恶的“文艺腔”现象一直大量存在。甚至中小学生作文,也充斥着生硬的“文艺腔”。这就难怪为什么粗糙的网络语言有时反而显得鲜活,受到许多青年的欢迎,而掺杂有大量东北方言的赵本山小品又为何能大面积流行。王中对此有她的解释:这证实了方言能表达地域和人物的神韵,甚至能在文化商业大潮中悄悄变成一种噱头,使之因为陌生化、乡土化而成为都市文化的参照物,并由于这两种文化间潜在的互相嘲讽而增添了某种喜剧化效果,方言因为“奇货可居”而成为卖点。的确,方言的气息、韵味对于生活在都市中的人来说,往往是一个“陌生的带着泥浆的梦”。

论评方言创作,是这本书的主要部分,也是最吸引人的部分。王中从方言角度重新观察,有她的不少发现。

比如彭家煌，是文学史家注意不够的小说家，王中评价很高。她看出彭家煌的作品有一种“特别的力”，那是文字的力，来自于他独有的表达方式，以及对于方言的运用。王中说彭家煌小说像民谣一般充满乡间的谐趣、泥土的风味、自然的情调，又删去了歌谣形式上的简单、直白与粗俗。他撷取了方言中的有效词汇，延用了当地口语中的部分语法，又在篇章结构上显示了一个受过新文化运动熏陶的现代小说家的匠心。

相对于彭家煌，台静农受到文学史家的关注是较多的，通常都把他当做是乡土小说的代表，会格外注意他如何师法鲁迅。王中却有些不同的看法。她认为台静农的小说题材和写作模式接近鲁迅，但在语言上却摆脱了“鲁迅风”，因为他有一种杂糅口语、书面语并吸纳文言文法的简练紧凑的文风。台静农兼用村镇方言和知识分子语言，并填补了两者之间的间隙，文风因之而纾缓、含蓄。王中从台静农的方言运用中，还读出了特别的喜剧味道。

王中不只是讨论语言运用的艺术，她很重视语言背后的思维问题，提出了“方言思维”这个概念。这是她的创造。比如第五章讨论沙汀为代表的川味小说，就指出只有体会其“方言思维”，才能进入作品特殊的艺术世界。四川人性格中似乎天生有一种调侃，以及调侃之中的狡猾，而这种思维习惯和四川方言是互为表里，密切相关的。书中注意到川人交谈时就多用“调笑”的方式，而沙汀等作家干脆就把四川人的“调笑”搬进小说，结果就强化了川语“调笑”的场面，甚至呈现出“争吵”的效果。读沙汀小说，的确有这种阴暗而嘈杂的感觉。沙汀的《在其香居茶馆里》就是人物对话贯彻全文，“争吵”成为小说的主体内容，读来那种声音效果特别强烈。而小说借助大量“调笑”、“争吵”去写人物对话，展现鲜活生动的日常生活场景以及运用“摆龙门阵”式的川味叙事手法，这些都无一不在体现川味作家特有的“方言思维”。类似这样的从“方言思维”角度的评说，的确是有新见的。

更值得注意的还有对老舍的评论。以往论者都关注老舍语言的功力和创造，而王中的着眼点在其北京土话的运用。她不厌其烦地统计分析

《骆驼祥子》中的儿化音，以及遍布全篇的北京土话，看这些语言运用所产生的特别效果。她认为《骆驼祥子》是老舍方言写作的集大成者，老舍第一次在小说中放开手脚运用北京方言。对一些有音无字的方言词汇，老舍还做了首次命名，如“出溜”、“念道”（有的作家用“念叨”）等。王中对老舍的语言成就，特别是方言创作的贡献，评价是很高的。她认为以老舍为首的京味小说和以沙汀为代表的川味小说，是新文学成就最高的两类地域文学，同时也是地方土语所诞生的两类风格迥然不同、但都能有效地呈现地域特色的小说类别。

王中对现代作家方言写作的评析，并不止于艺术判断，而且还会引发更深度的思考。比如，在讨论老舍创作之后，王中就指出一种倾向——北京话已向四面扩展而逐渐向普通话靠拢。20世纪50年代中期开展现代汉语规范化运动中所确立的北京话的崇高位置（即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并未能减少北京方言极速消失的危险。过滤了“土腔土调”的所谓新北京话与普通话已很难区分：一方面土话成分大量减少，如老舍小说中记录下的北京方言大多已不再被使用；另一方面大量的普通话语汇已在北京话中生根。从语汇到语调语气，北京话都发生了极大的变化。老舍当年奉将令提出的两点，其中保障语言的纯洁性，不能让方言泛滥成灾如今是做到了，但另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即希望作家洗练出方言土语中最富有表现力的词汇，丰富我们的语言，恐怕是很难达成了。

读王中的书会隐约感受到某些“忧患意识”，她透过创作现象，看到现代文学语言变革所面对的某些“危机”。她对现代汉语的状态有点忧心忡忡，因为她看到现代汉语已经一定程度上被欧化、被“驯服”了，面对鲜活的社会生活，汉语的表达（起码在文学创作上）有了障碍，它的想象力和表现力日益被“沙化”，活力在衰减。想用语言表达某种微妙的状况，有时就捉襟见肘，非常不够用。像人们说方言时的那种痛快淋漓，已经是某种奢侈。这恐怕不只是作家的困厄，普通人亦有类似的感受。

在方言和地域文化日益式微的当今，我们的作家还能在多大程度上

让“大地的语言”继续发声？人们还能在语言的疆土上尽情驰骋吗？

读王中这本有意思的书，我们不得不直面这些问题。

2015 年 1 月 21 日京西褐石园

# 目 录

1	序 言	温儒敏
1	引 言	特殊的文学语言:方言
1		一 方言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历史
5		二 方言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特质
8		三 方言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危机
11	第一章	方言与白话文运动
11		一 方言与明清白话小说
23		二 “言文一致”与文学转型
32		三 方言与新文学运动的语言策略
46	第二章	方言与乡土文学
47		一 歌谣:方言的诗
56		二 风俗·民情·语言——乡土文学的成败得失
75		三 极富喜感的方言写作——彭家煌《怂恿》

89	四 封闭的悲惨世界——台静农《地之子》
99	<b>第三章 方言与文艺大众化</b>
100	一 文艺大众化语境下的方言问题
118	二 “民族形式”论争中的方言问题
131	三 大众化语境下的华南方言文学运动成就得失
143	<b>第四章 方言与京味小说</b>
144	一 何谓“京味”？
155	二 北京话·北京人·北京事——三代京味小说之比较
166	三 老舍的小说语言观
177	四 北京方言写作的范本——老舍《骆驼祥子》
195	<b>第五章 方言与川味小说</b>
196	一 四川方言——川味小说的语言选择
203	二 川西北小镇——沙汀的四川方言创作
218	三 对话——川味小说的方言思维与声音
233	<b>第六章 方言与寻根文学</b>
236	一 传统以及语言传统——寻根与方言
246	二 语言·历史·人：韩少功《马桥词典》
258	三 民间“声音”与现代形式：贾平凹《秦腔》、莫言《檀香刑》
270	<b>主要参考文献</b>
275	<b>后记</b>

# 引言

## 特殊的文学语言：方言

五四白话文运动及 20 世纪 50 年代普通话的确立，使汉语的现代化写作被纳入特定的轨道，同时也反射出言说方式与汉语写作可能性的彼此限定又互相丰富的联系。方言作为此种规范之外的话语形式和文学语言资源，是对汉语写作特性和普遍性的消解。它以语言的自由态势对逻辑语法权势及各种语言定规以冲击，为我们带来耳目一新的审美感觉；同时它作为人类最鲜活最本真的声音，是对遮蔽存在本真的所谓“文明之音”的解蔽。以方言为语言形式，无疑是文学倾听大地、回到本原的一条便捷之径。

### 一 方言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历史

我国在周代就出现了方言的概念，即“殊方异语”。西周的金文铜器铭辞是我国最早的正式的文学语言，《论语·八佾》里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周时“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周以王畿一带方言为标准，确定“雅言”，其铭辞作为记述功德、诰诫封赏的官方史录用的是“雅

言”。春秋战国时期，文学典籍中开始有方言词汇的出现，但并不多，主要还是以北方周秦洛通语为主，如《诗经》和《楚辞》。《诗经》中的“风”是采集自各地的民歌，经过文人的整理，也已经很少有方言的存在了。王力先生研究了《诗经》中的方言问题，认为《诗经》中很少有方音字，多是雅言。《楚辞》是受北方周诗影响在南方土地上开出的奇葩，与周诗相比，它在文学语言上的确有许多新的创造，不过因当时南方士大夫都学习了北方周秦洛通语，所以尽管后代称《楚辞》“皆书楚语，作楚声，纪楚地，名楚物”，实际上它所使用的方言词汇并不多。<sup>①</sup> 秦代形成文言文，文学语言就开始与口语分开。秦要求“书同文”“文同言”，以秦小篆和秦语词汇来取代六国的东土文字和楚语、燕语、吴越语等各地语汇，做到了书面语的统一。今《史记》载李斯的《谏逐客书》和《上二世书》，以及吕不韦主编的《吕氏春秋》都是当时文言文的范例，当时的方言作品却很少被记载和留存，湮没于历史的流逝之中。汉代刘向《说苑·善说》中记载的《越人歌》，是用当时越地方言所唱的民歌，可能是最早的方言作品，但已有论者指出《越人歌》也可能是非汉民族语言，并不是方言。随着唐宋变文、说唱、平话小说等民间通俗文学的发展，方言于明清之际开始大量进入文学创作中。托名西周生撰写的《醒世姻缘传》，是产生于明末清初的白话世情小说。这部小说“用的是种最特别的土话”，故被称为难读的书之一，书中所用的“土话”主要是鲁东方言（以章丘、淄川为代表）。《水浒传》、《金瓶梅》一般叙事用北方官话，人物对话则杂用山东方言。《西游记》和《儒林外史》分别有江苏淮安方言和安徽全椒方言，《红楼梦》则主要是下江官话（南京方言）和北京话的综合。《何典》、《海上花列传》和《九尾龟》则大量运用吴语方言和民间谣谚。除此以外，清末又产生了一批书面方言读物，如外国教会编印的方言《圣经》新旧约，分别用广东话、客家话、闽南话、苏州话等译写，同时又产生了方言白话报，但都没有流传很广，转瞬就自行消失了。

明清白话小说多用方言土语这个传统在五四白话文运动中随着传统文学形式的取消而中断了，经过欧化改革的白话和以北方方言为主的语言共同体的确立，使文学语言形式有了一种共同的标准。这种标准一方

<sup>①</sup> 朱星：《中国文学语言发展史略》，第 23 页，新华出版社，1988 年版。

面给文学带来新气象，另一方面又无形中压抑了文学语言的创造与生长。虽然新文学伊始，胡适、陈独秀等人提倡的“言文一致”的文学语言观也从理论上着重于民间口语的发掘（胡适因注意到黄遵宪对民间文学的关注而竭力想提倡方言文学，要求作家在使用白话时不避俗字俗语，充分采纳各地的土话以及大胆的方言化），周作人 1923 年提出“乡土艺术”也倡导把土气息泥滋味表现在文字上，但新文学的理论倡导与实际创作还是有很大距离的，新文学第一个十年（1917—1927 年），以方言为语言形式的文学作品并不多见，方言俗语只是点缀式地出现在部分乡土小说的对话语言中。

从另一个角度而言，方言从古代文学中的自然使用到新文学有意识地提倡，它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特殊审美性和合理性已得到充分的理论铺垫，方言写作成为正式的书写方式得到认可。但需要注意的是它不仅仅作为一种语言形态与写作策略，更是作为思维方式与文学精神被强调的。这种理论倡导直至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才得到呼应，并在中国文坛烙下了一种影响深远的创作思维方式和语言模式。它是以老北京方言、四川方言文学为代表的，其成就卓著的作家有老舍、沙汀、李劫人等。这些作家对方言的运用不再是原声原字不加修改地记录（如《海上花列传》中的吴地方言），令外地读者一筹莫展；也不是新文学伊始为增添小说乡土气息或增强人物乡土性的语言点缀；而是以方言来思维并贯穿整个文学叙事结构，方言经过书面语的加工却又不失原味，保留了方言原有的语法规则和思维逻辑，收拢地域的声色气味化为某种独特的“腔调”，成为不单是字词语法排列的特定方言模式。这一文学样式成果显著，有《骆驼祥子》、《我这一辈子》、《淘金记》、《死水微澜》等众多脍炙人口的作品。在这种成绩的鼓舞下，各地方言创作不断得到提倡。如 1947 年华南地区兴起方言文学运动，1948 年成立了中华全国文艺协会香港分会方言文学研究会，次年发起关于方言文学的讨论与推广的运动。参与讨论者曾模仿五四新文学运动的方式，拟定了关于方言文学的机构、创作与理论的推进以及宣传与出版等诸项具体事宜，引起一些文坛大家如茅盾、叶圣陶、郭沫若的响应，分别撰稿发表对于方言或口语创作的意见。同时也陆续发表了一些粤语方言小说与诗歌、杂文，但艺术成就均不太高，所以没有造成

很大的影响。反而此时方言的意识形态功能被茅盾、郭沫若等人空前强调，方言上升为文学大众化的重要内容和标志。如茅盾认为方言文学运动是人民文学兴起的标志，是文学大众化的重要部分，其提倡和创作是为了实践大众化：“‘方言’问题不但应当看作‘大众化’的一面，而且必须在‘大众化’的命题下去处理方言问题，这才可以防止单纯地提倡方言文学所可能引起的倒退性与落后性。”<sup>①</sup>郭沫若则更进一步认为国语文学与方言文学的对立无异于文白之争，是人民路线与反人民路线的对立。<sup>②</sup>

建国后文坛以方言入文者不乏其人，较著名的有京味文学的后继者邓友梅、刘绍棠、王朔，及带有山西方言的赵树理。方言的使用也越来越普遍，一般的文学作品中都能寻出几个方言词汇来。但语言不仅仅是语言，它还是一种思维方式。以方言来思维，以方言来作为文学作品特定“腔调”的作家作品却愈来愈不多见。20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的作家大都将方言作为一种寻根的语言和文化的语言，他们对大众语包括方言土语的运用有这样的自觉，即“试图从大众的语言中寻找到中国文化的原始面貌和发展过程，怀有人类史社会学意义上的用心，并力图将此反映出来”。<sup>③</sup>但他们似乎更愿意在作品文化品格的内涵上下功夫，却很少能从语言本身着手，将一种语言深入骨髓并自由地表达出来。一直致力于发掘民族性和民间精神的莫言、贾平凹等声称能将所谓的民间“声音”与现代形式相结合，如莫言自称《檀香刑》采用“猫腔”的形式，颠覆了五四对民间话本小说、戏曲语言的拒绝，但实际上《檀香刑》在语言内容上都不能表达“猫腔”的内涵。在这一点上我赞同郜元宝先生的意见，他认为《檀香刑》刻意依赖一种非欧化非启蒙的语言，以牺牲文字来简单化的模仿所谓的“民间声音”，因而它所标榜的“民间气息”和“纯粹中国风格”是有某种

① 茅盾：《杂谈“方言文学”》，《茅盾全集》第 24 卷，第 386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 年版。

② 郭沫若：《当前的文艺诸问题》，北京大学等编：《文学运动史料选》第五册，第 282 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年版。

③ 王安忆：《我读我看·大陆台湾小说语言比较》，第 142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年版。

误区的。<sup>①</sup> 贾平凹的《秦腔》也同样如此。相比较而言，韩少功的《马桥词典》出色地转化了传统方言小说的形式，方言成为韩少功进入个体内心世界和讲解社会变迁图景的维度，通过对湖南马桥方言的阐释，透射出语言、历史、人的一体化。诗人于坚也曾撰文提倡口语或方言写作，他认为当代诗歌分为两个向度即普通话写作和受方言影响的口语写作，只有后者才能够真正实现陈独秀的“三推倒三建设”的主张和胡适的文学“八议”，以方言为血脉的口语复苏了以普通话为中心的现代汉语与传统相连接的灵活性、人间性及个体性，恢复了汉语与日常事物的本真联系，使文学作为特殊的语言艺术具有自在的本体地位，但这种真知灼见在时下文坛由于种种因素难以得到呼应。<sup>②</sup>

## 二 方言作为一种文学语言的特质

海德格尔把“因地而异的说话方式称为方言”<sup>③</sup>。方言作为小说语言形式具备特殊的审美品质，已有众多学者作家对此有明确认识，如胡适就认为它是最自然的语言，最能表现“人的神理”<sup>④</sup>；刘半农认为它有“地域的神味”<sup>⑤</sup>，张爱玲认为它有“语气的神韵”<sup>⑥</sup>。但这些都仅是从方言的外部特质来说的，就其本质而言，方言不加修饰，最接近人类存在之本真。经由政治、伦理、逻辑、技术严密修整过的书面语，即所谓的“文明”“文化”之音，容易造成对生存本真的遮蔽，而方言作为自然之声音，是解构“文明之音”的赤裸之声，它与地域、时间、人贯通于一。

方言是人类直接面对大地、山川的语言。在德语中，表示方言的词是mundarten，字面意思是“口型”，而口以及我们整个的有机体，都联系着大

<sup>①</sup> 鄒元宝、葛红兵：《语言、声音、方块字与小说——从莫言、贾平凹、阎连科、李锐等说开去》，《大家》，2002年第4期。

<sup>②</sup> 于坚：《拒绝隐喻》，第137—151页，云南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

<sup>③</sup>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孙周兴译，第199页，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

<sup>④</sup> 胡适：《〈海上花列传〉序》，张爱玲：《国语海上花列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

<sup>⑤</sup> 刘半农：《半农杂文》，第157页，中国戏剧出版社，2001年版。

<sup>⑥</sup> 《〈国语海上花列传〉译者识》，张爱玲：《国语海上花列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

地,方言是来自大地的自然原始之声。正如海德格尔所说:“在方言中各各不同地说话的是地方,也就是大地。而口不光是在某个被表象为有机体的身体上的一个器官,倒是身体和口都归属于大地的涌动与生长——我们终有一死的人就成长于这大地的涌动和生长中,我们从大地那里获得了我们的根基的稳靠性。”<sup>①</sup>大地、地母是西方哲学中常见的意象,大地的语言就是生存的语言,是自然涌现的语言,是呈现存在本身的语言,是对技术架构的批判语言,是对于一切非存在的消解,对一切非本真的解蔽。方言是地域、大地上开出的口之花朵,方言的大地之音让世界显现,并随之生长而互相协调。方言还是终有一死者的人的生命与大地的自然联系,地域以方言直达人的血脉灵魂之中,渗透到人类存在的方方面面。以方言为文学语言形式,地域在文学作品中就不再是普通话文学中的背景要素,而是决定性的因子。它以一种强大的地域文化力量影响着文学的主题和灵魂,决定着文学的讲述方式、叙述腔调,它全面渗透到人物的行为、生存方式和精神状态中,它召唤出形象、思想、氛围与色调,是使一切生长并丰富起来的催化剂。反过来,地域如果不以方言的形式呈现,它的形色声音就要逊色许多。因而可以说,地域及方言共同携带着一个文学主题,如川籍作家沙汀用四川方言展现四川西北情状而一举成名。老舍也主要以北京方言描述老北平风貌,而当他写一个年轻女人的内心独白如《月牙儿》时,他就不好再使用北京方言而运用普通话。

一方面,地域通过方言说话,地域在语言里传达自身,呈现风土人情;另一方面,方言诉说着土地,地方,而且每一次都以不同的方式诉说着。地域在这里不完全是一个地理学意义上或人类文化空间意义的组合,它带有鲜明的历史时间意义。这里的时间具备双重指向性。首先是一种即时性时间,是人物、社会、民族在其中浸沉、在其中变易的时间。方言是如此紧密地与人群之口相连,而人群之口归属于大地的流动和生长,因而方言紧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它具有即时性、当下性的特点。研究者往往可以借助小说中的方言,来考证作者的地域和年代,如《金瓶梅》。又

<sup>①</sup> 海德格尔:《在通向语言的途中》,孙周兴译,第 199—200 页,商务印书馆,2004 年版。